

# 股权出质注销、撤销登记办事指南

## 一、审批依据：

股权出质登记办法(2008年9月1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32号公布，根据2016年4月29日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86号修订)第三条“负责股权所在公司登记的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是股权出质登记机关。各级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的企业登记机构是股权出质登记机构。”第六条“申请股权出质登记、变更登记和注销登记，应当由出质人和质权人共同提出。申请股权出质撤销登记，可以由出质人或质权人单方提出。”第十条“出现主债权消灭、质权实现、质权人放弃质权或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导致质权消灭的，应当申请办理注销登记。”

## 二、审批条件：

提交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

## 三、申请材料：以下材料均需原件（标注复印件的除外），示范文本附后

- 1、《股权出质登记申请书》。
- 2、质权合同被依法确认无效或者被撤销的法律文件（仅需办理股权出质撤销登记的提供）。

## 四、审批程序：

受理-核准-发放通知书-归档

## 五、是否收费：

否

## 六、法定期限：

20个工作日

## 七、承诺期限：

即办

**八、办理地点：**

临沂市北城新区北京路8号政务服务中心三楼行政审批服务区A岛G11窗口

**九、咨询电话：**

0539-8770172

**十、示范文本：仅供参考，请申请人根据实际情况填写表格、制作文本**

# 股权出质登记申请书(撤销)

## □ 基本信息(必填项)

股权所在公司名称	青岛***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00123456789X
出质人姓名或名称	韩梅梅	证照名称及号码	身份证 232303201234567890
质权人姓名或名称	青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证照名称及号码	913702000123456789
出质股权数额	币种: <u>人民币</u> 数额: <u>1250</u> 万元 / 万股	质权登记编号 (设立登记不填写)	(***) 私营股权登记设字 [2019]第 000XXX 号

## □ 设立登记(仅限股权出质设立登记填写)

被担保债权数额	币种: _____ 数额: _____ 万元
股权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出质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公司企业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合伙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专业合作社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质权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 <input type="checkbox"/> 非银行金融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非金融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变更登记(仅限变更登记填写)

变更事项	原登记内容	变更后登记内容

注: 变更事项包括出质股权数额、出质人姓名(名称)、质权人姓名(名称)、出质股权所在公司名称。

## □ 注销登记(仅限注销登记填写)

注销原因	<input type="checkbox"/> 主债权消灭。 <input type="checkbox"/> 质权实现。 <input type="checkbox"/> 质权人放弃质权。 <input type="checkbox"/> 法律规定的其它情形导致质权消灭: _____。
------	--

## □ 撤销登记(仅限撤销登记填写)

质权合同被依法确认无效或者被撤销的法律文件: (2019)鲁\*\*民终\*\*\*\*号。

- 黑色墨水钢笔或签字笔工整填写、签章。
- 4、申请书应当使用A4型纸。文书打印生成的，使用黑色墨水钢笔或签字笔签署；手工填写的，使用出质人、质权人属于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名，非自然人的由法定代表人（或有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3、出质人、质权人属于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名，非自然人的由法定代表人（或有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 2、申请股权出质撤销登记的，申请人可以为出质人或质权人。
- 注：1、本申请书适用于出质人和质权人申请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出质登记。

2019 年 \*\* 月 \*\* 日

2019 年 \*\* 月 \*\* 日

质权人签字或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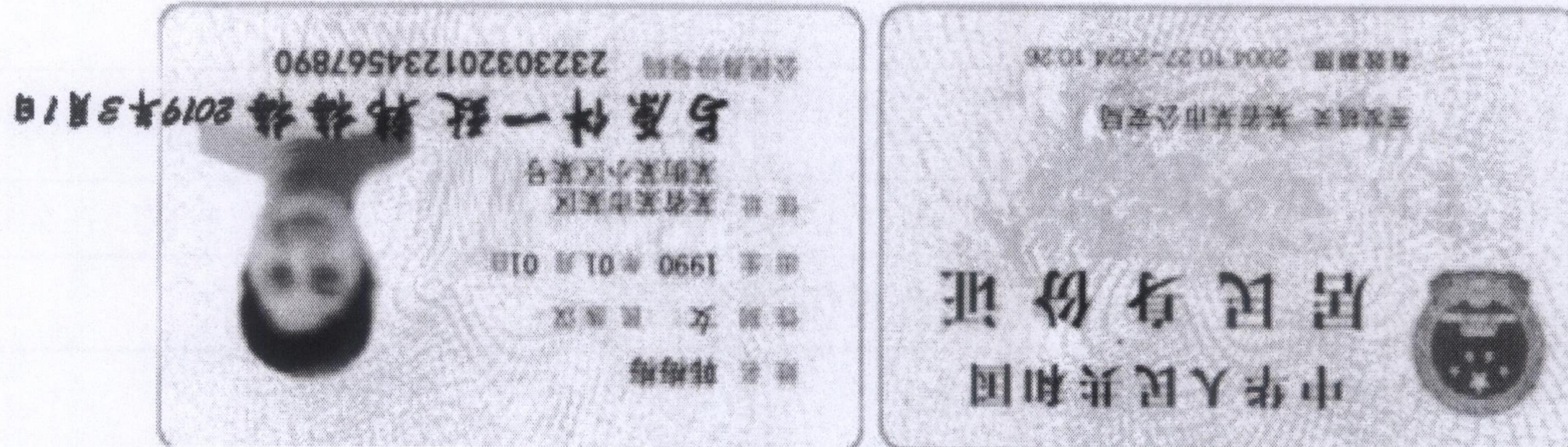
出质人签字或盖章：**韩梅梅**

此处可由出质人或质权人单方撤销申请，  
可单方提出撤销申请，  
权人单方签字即可

- 因提交材料实质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由申请人负责。
- 必须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
- 的总额及单项担保的数额有明确规定的，不得超过规定的限额。公司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6、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章程对担保5、股份公司不得接受本公司股票作为质押标的。
- 记；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办理变更登记。未经登记或者变更登记的，不得对抗第三人。
- 4、出质股权所在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司应当将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及其出资额向公司登记机关登记2、出质股权所在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东未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份有限公司。
- 1、申请人应当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质权合同的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 质权人已对上述股权作必要审查，并自愿接受其作为出质标的。申请人已阅读下列内容：

### 申请人声明（必填项）

2019 年 \*\* 月 \*\* 日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韩梅梅**

(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影印件粘贴处)

固定电话	0532-12345678	移动电话	12345678901
1、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对登记材料中的复印件进行核对并签署核对意见；			
2、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修改企业自备文件的错误及修改有关表格的填写错误；			
3、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向登记机关索取营业执照和有关文书。			

###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必填项）

# 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

## 民    事    判    决    书

(2019)鲁\*\*民终\*\*\*\*号

上诉人(原审被告):韩梅梅,女,汉族,19\*\*年\*月\*日,住山东省青岛市\*\*\*。

委托诉讼代理人:\*\*\*\*,青岛\*\*\*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上诉人(原审原告):青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委托诉讼代理人:\*\*\*,山东\*\*\*律师事务所律师。

上诉人韩梅梅因与被上诉人青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小额贷款公司)确认合同无效纠纷一案,不服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人民法院(2019)鲁\*\*\*\*民初\*\*\*\*号民事判决,向本院提起上诉。本院依法组成合议庭对本案进行了审理,上诉人韩梅梅委托诉讼代理人\*\*\*,被上诉人\*\*小额贷款公司委托诉讼代理人\*\*\*到庭参加诉讼,本案现已审理终结。

上诉人韩梅梅上诉请求:要求撤销原审判决,驳回小额贷款公司的原审诉讼请求,确认韩梅梅与\*\*小额贷款公司2019年\*月\*日签订的《股权质押合同》合法有效;一、二审诉讼费由\*\*小额贷款公司负担。

事实及理由:.....

.....  
.....  
.....

.....案涉的《股权转让合同》应属无效协议。综上，

.....法》第\*\*\*条第项规定：.....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本院认为：.....

对于一审查明的事实，本院依法予以确认。

二审中，当事人未提交新的证据。

负担。

年\*月\*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无效；案件受理费 100 元由韩海海承担。法院《第\*\*\*条之规定，判决如下：确认韩海海与\*\*小额贷款公司于 2019 年\*月\*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无效。

一审法院认为：

.....。

.....一审法院认定事实：

本案的诉讼费用由韩海海承担。

\*\*小额贷款公司于 2019 年\*月\*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无效；2、

\*\*小额贷款公司向一审法院起诉请求：1、要求判决确认韩海海和

.....。

.....被上诉人\*\*小额贷款公司答辩称：.....

.....

上诉人韩梅梅的上诉理由不成立，原审法院认定事实清楚，适用法律正确，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条第\*款第\*项之规定，判决如下：

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二审案件受理费 100 元，由上诉人韩梅梅负担。

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审判长 \*\*\*

审判员 \*\*\*

审判员 \*\*\*



二〇一九年\*月\*\*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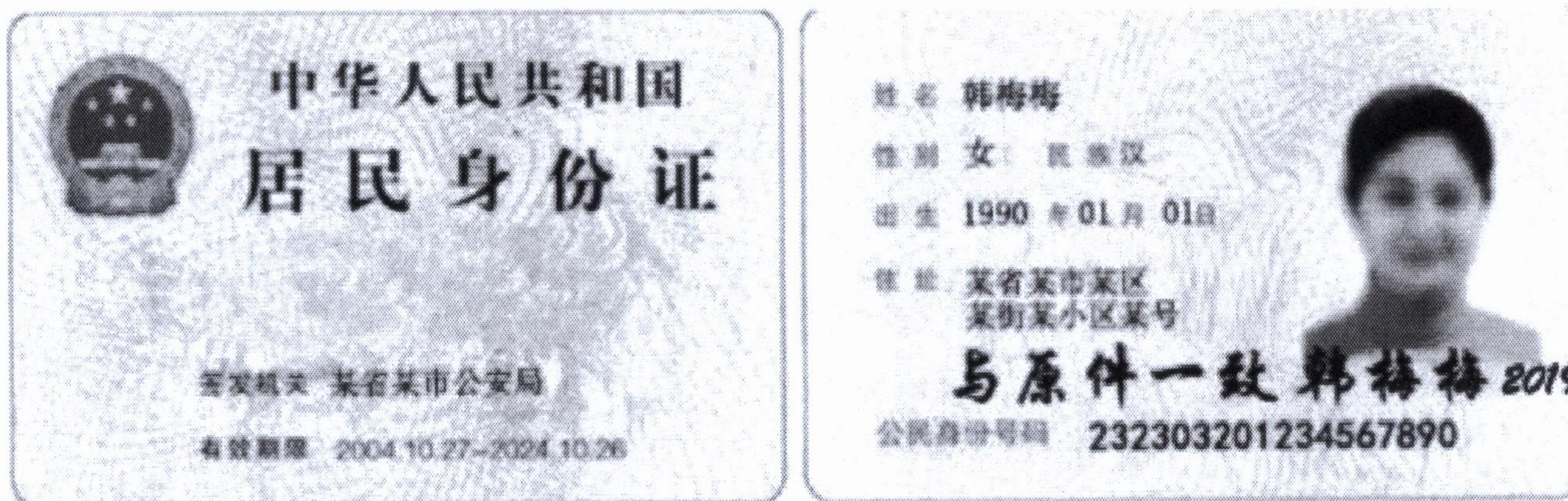
书记员 \*\*\*

<p style="text-align: right;">质权合同被依法确认无效或者被撤销的法律文件：</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 撤销登记（仅限撤销登记填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法律规定的其它情形导致质权消灭：</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input type="checkbox"/> 质权人放弃质权。  <input type="checkbox"/> 质权实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债权消灭。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 注销登记（仅限注销登记填写）</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注：变更事项包括出质股权数额、出质人姓名（名称）、质权人姓名（名称）、出质股权所在公司名称。</p>									
变更事项	原登记内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 变更登记（仅限变更登记填写）</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质权人类型</td> <td style="width: 85%;">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    <input type="checkbox"/> 非银行金融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非金融企业实业       </td> </tr> <tr> <td>出质人类型</td> <td>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公司企业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合伙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专业合作社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td> </tr> <tr> <td>股权类型</td> <td>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td> </tr> <tr> <td>质押数额</td> <td>币种：<u>人民币</u>    数额：<u>万元</u></td> </tr> </table>		质权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 <input type="checkbox"/> 非银行金融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非金融企业实业	出质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公司企业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合伙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专业合作社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股权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质押数额	币种： <u>人民币</u> 数额： <u>万元</u>
质权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 <input type="checkbox"/> 非银行金融机构 <input type="checkbox"/> 非金融企业实业								
出质人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 <input type="checkbox"/> 非公司企业法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合伙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个人独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农民专业合作社 <input type="checkbox"/> 自然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股权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有限公司股权								
质押数额	币种： <u>人民币</u> 数额： <u>万元</u>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 设立登记（仅限股权出质设立登记填写）</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5%;">出质股权</td> <td style="width: 85%;"> <p>币种：<u>人民币</u>    数额：<u>1250</u> <u>万元 / 万股</u>    (设立登记不填写)          (***) 批管股权登记证号 [2019]第 000XXX 号       </p> </td> </tr> <tr> <td>质权人姓名或名称</td> <td>青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td> </tr> <tr> <td>出质人姓名或名称</td> <td>身份证号码 <u>232303201234567890</u>    以及号码 <u>913702000123456789</u></td> </tr> <tr> <td>股权所在公司</td> <td>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91370200123456789X</u>    以及号码 <u>91370200123456789X</u></td> </tr> </table>		出质股权	<p>币种：<u>人民币</u>    数额：<u>1250</u> <u>万元 / 万股</u>    (设立登记不填写)          (***) 批管股权登记证号 [2019]第 000XXX 号       </p>	质权人姓名或名称	青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出质人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u>232303201234567890</u> 以及号码 <u>913702000123456789</u>	股权所在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91370200123456789X</u> 以及号码 <u>91370200123456789X</u>
出质股权	<p>币种：<u>人民币</u>    数额：<u>1250</u> <u>万元 / 万股</u>    (设立登记不填写)          (***) 批管股权登记证号 [2019]第 000XXX 号       </p>								
质权人姓名或名称	青岛***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出质人姓名或名称	身份证号码 <u>232303201234567890</u> 以及号码 <u>913702000123456789</u>								
股权所在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u>91370200123456789X</u> 以及号码 <u>91370200123456789X</u>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 基本信息（必填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股权出质登记申请书（注销）</b></p>									

###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必填项）

委托权限	1、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核对登记材料中的复印件并签署核对意见； 2、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修改企业自备文件的错误及修改有关表格的填写错误； 3、同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 领取营业执照和有关文书。		
固定电话	0532-12345678	移动电话	12345678901

(指定代表或者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件复、影印件粘贴处)



指定代表/委托代理人签字: 韩梅梅

2019 年 \*\* 月 \*\* 日

### □ 申请人声明（必填项）

质权人已对上述股权作必要审查，并自愿接受其作为出质标的。申请人已阅知下列内容：

- 申请人应当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质权合同的合法性、有效性负责。
- 出质股权所在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或者股权未在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登记的股份有限公司。
- 出质股权应当是依法可以转让的股权，且权能完整，未被人民法院依法冻结。
- 出质股权所在公司为有限责任公司的，公司应当将股东的姓名或者名称及其出资额向公司登记机关登记；登记事项发生变更的，应当办理变更登记。未经登记或者变更登记的，不得对抗第三人。
- 股份公司不得接受本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 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会或者股东会、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章程对担保的总额及单项担保的数额有限额规定的，不得超过规定的限额。公司为公司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的，必须经股东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

因提交材料实质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的经济纠纷和法律责任由申请人负责。

出质人签字或盖章: 韩梅梅

质权人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 月 \*\* 日

2019 年 \*\* 月 \*\* 日

- 注: 1、本申请书适用于出质人和质权人申请有限责任公司、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出质登记。  
2、申请股权出质撤销登记的，申请人可为出质人或质权人。  
3、出质人、质权人属于自然人的由本人签名，非自然人的由法定代表人(或有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4、申请书应当使用 A4 型纸。依本表打印生成的，使用黑色墨水钢笔或签字笔签署；手工填写的，使用黑色墨水钢笔或签字笔工整填写、签署。